

延津政务快报

第 38 期

延津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8 月 25 日

【优化营商环境】

县乡村振兴局优化营商环境助力乡村振兴 建立企业联系服务、定期回访等机制，主动访需求、问困难、想对策，帮助企业解决经营问题，制定《延津县衔接资金管理辦法》，加强衔接资金项目谋划实施，组织专题会议，研究解决项目用地、资金等问题，促进资金集约高效使用，同时积极探索“公司+农户”经营模式，为乡村发展注入新动能，实现村集体和群众双增收。今年以来，回访经营主体 146 家，协调解决问题 12 个，统筹产业资金 1600 万元为桂柳集团配套建设肉鸭养殖基地 3 个。（乡村振兴局）

僧固乡多举措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坚持“无事不扰、有事就办”原则，成立优化营商环境领导小组并印发工作方案，明确企业联系人，针对政务服务保障、金融扶持、联合执法等方面，搜集企业困难及期盼建议，精准帮扶，同时通过开展集中回访活动、设置营商环境问题反馈信箱等措施，发挥群众监督、社会监督作

用，脚踏实地为企业办实事，让企业更舒心、更暖心。今年以来，共组织集中回访活动2次，排查乡域内企业45家，收集建议16条，解决13条，移交县营商办3条。（僧固乡）

【民生保障】

县医疗保障局全面发力确保农村低收入人口基本医疗有保障坚持把农村低收入人口基本医疗有保障、不因病返贫致贫、提高医保政策知晓率作为工作重点，通过每周帮扶日和各村医保服务代办点，组织各单位帮扶人和医护人员排查慢性病卡办理、使用情况，宣传讲解医保政策，落实监测对象参保全覆盖、低保对象和特困人员住院报销救助政策，同时通过预警监测系统持续监测基本医疗、大病保险、医疗救助政策范围内年度自付费用超过14000元的人员信息并推送给相关部门，共享预警信息。截至目前，应参保3215人，实际参保3215人，参保率100%；推送预警人员信息3060人次；医疗救助住院5763人次，救助金额684.1万元；监测对象办理慢性病卡1273人。（医疗保障局）

【“三秋”生产】

县供销社秋收未动检修先行 举办农业机械操作培训班，采取“线上+线下”培训模式，重点培训收割机、收获机、播种机、秸秆还田机等各类“三秋”农业机械维修保养，组织人员深入为农服务中心、农民专业合作社进行农业机械检修，发现不符合规定的农业机械责令限期维保，确保农业机械以良好状态投入“三秋”生产，同时广泛宣传“三秋”农业机械安全操作规程，提升农机手安全操作意识。目前，共检修机械63台（套）。（供销社）

东屯镇上下联动齐动员防治玉米南方锈病 迅速行动，组织农技人员与镇村干部分片包区，拉网式普查玉米南方锈病发生情况，现场指导群众科学防治，做到“镇不漏村、村不漏户、户不漏田”，并实行日报告制度，发现苗头问题及时上报，邀请专家指导解决防治过程中遇到的实际问题和困难，同时广泛宣传玉米南方锈病危害、防治技术要点等，提高村民主动防治、科学防控意识，营造齐抓共管的防控氛围。截至目前，共排查面积32000亩，发现玉米南方锈病370亩，发布技术指导信息9条，指导群众用药7种，有效杜绝病情蔓延。（东屯镇）

【平安开学】

县教体局精心组织确保全县各级各类学校平安开学 利用暑假对全县117所学校食堂开展改造提升行动，督促各学校对教室、功能室、宿舍等校园设施及场所进行安全排查和卫生整治，建立排查记录，并积极做好开学安全第一课、安全教育周等安全教育活动准备，同时组织教师招聘、选岗及岗前培训，要求各学校教师提前到校，制定教学计划，保障教学工作有序开展。2023年，我县公开招聘教师179名、特岗教师30名，接受全科公费师范生18名，选调城区教师123名；预计开学前完成学校食堂提档升级。（教体局）

【审计监督】

县审计局强化审计监督推动部门预算审计整改 以财政部门财务核算数据为基础，利用大数据分析平台，定期分析部门财务核算情况，发现问题及时预警，并常态化开展部门预算管理审计

检查，建立整改台账，明确整改要求，限时整改销号，形成预警机制和审计监督合力，有效强化源头管理、过程管控，同时通过电话询问、现场督查和“回头看”等方式跟踪督办，提高整改质量，做到真改、实改，促进审计成果转化，提升审计质效。截至目前，共发现问题 12 个，整改落实 8 个，其余问题纳入整改台账逐一整改。（审计局）

【非遗保护】

县文广旅游局积极传承发展非物质文化遗产 高位推动，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调查，深入挖掘非物质文化遗产中的优秀文化和时代意义，编纂《延津非遗》丛书，总结非遗系统性保护经验成果，并采取非遗进校园、非遗进景区和非遗项目展演等方式，进一步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营造全社会共同参与非遗保护的浓厚氛围。目前，我县共有国家级非遗 1 项，省级非遗 1 项，市级非遗 7 项，县级非遗 43 项；建成市级非遗工坊 2 个，市级非遗展示馆（传习所）2 个。（文广旅游局）

本期发：县委常委，县人大正副主任，副县长，县政协正副主席，人武部长，法院院长，检察院检察长，县直各单位负责人，各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主要领导。

责任编辑：李 勉

审核：原超俊

签发：麻彦伟
